

114 苗栗縣成功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辦法

壹、宗旨：

推行交通安全教育，以培養學生交通道德，增進交通常識，使能遵守交通規則，維護行的安全及秩序，成為良好國民，並期能影響家庭與社會。

貳、任務：

- 一、審訂本校交通安全有關辦法。
- 二、審核各科教學配合項目及教學單元設計。
- 三、充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設備。
- 四、協助解決交通安全教育疑難問題。
- 五、督導交通安全教育各種活動的推展。
- 六、評審有關交通安全教育的教學成果。

參、編組與職掌：如附表

肆、會議：

- 一、常會：每學召開一次，由校長擔任主席。
- 二、導護會議：每週舉行一次，由訓導處召集值週導護人員參加。
- 三、臨時會：視必要時，由校長召開之。
- 四、交通安全教育座談會：利用週三教師進修及教職員早會實施教學研討及政冊宣導。
- 伍、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六、「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編組及執掌表

職稱	姓名	執掌	備註
召集人	邱國禎	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督導、指揮。	校長
副召集人	蔡淑儀	負責本校「交通安全教育」活動計劃及執行。	教導主任
委員	黃培中	負責有關經費及督導事宜。	總務主任
委員	林滋珉	辦理本校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	學務組長
委員	謝幸雯	協助辦理各項輔導。	教學組長
委員	唐采玉	協助辦理各項宣導。	學年代表
委員	呂佩璇	協助辦理各項宣導。	學年代表
委員	蘇淑貞	協助辦理各項宣導。	學年代表
委員	鄭龍騰	協助辦理各項宣導。	學年代表
顧問	許博基	協助辦理各項對家長諮商與協調。	家長會長
顧問	梁清文	協助學校處理交通安全有關事件。	水尾里長